

本府 108 年上半年優秀員工名冊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1	財政處	科員	李怡青	彰化縣政府暨 所屬各機關學 校優秀員工獎 勵及表揚要點 第 4 點第 1 款	<p>1. 積極辦理土地清查，發現民國 81、82 年交通部公路總局撥用坐落臺中市清水區糠榔段 293-2 地號，面積 467 平方公尺，權屬彰化縣縣有土地，現況非位於西部濱海快速公路上，該局已於 108 年 5 月 24 日完成土地廢止撥用，本府收回 293-2 地號(住宅區)土地之管理權，以 108 年公告現值 19,500 元/平方公尺計算，收回總價值為 910 萬 6,500 元。</p> <p>2. 勇於任事，認真負責，辦理台中市清水區縣有地使用補償金由當期申報地價 1.1%調整至 5%計收案，針對受影響之 59 戶民眾，耐心溝通說明並輔導民眾轉承租戶，協助取得合法使用資格，使民眾反抗聲浪降至最低，本案預計本府每年可增加收入逾百萬元。</p> <p>3. 為辦理本府清水區三七五耕地租約續訂，清查逾 600 筆耕地，發現疑有部分未耕種、現況為水泥地或遭占用情事等，逐一會同承租人或地政事務所現勘，確認使用情形，以維護本府權利，節省本府後續收回土地所需支付之補償費。</p> <p>4. 親自至轄區內縣有土地使用人住家，協助處理解釋土地問題及受理收件、補正案件，解決民眾洽公往返舟車勞頓、費時費力之困擾，讓民眾對本府貼心便民舉動，深感讚許。</p>	
2	工務處	技士	曾信超	彰化縣政府暨 所屬各機關學 校優秀員工獎 勵及表揚要點 第 4 點第 2、5 款	<p>1. 積極辦理「148 線 9k~11k 拓寬改善工程」，原縣道 148 線溪湖段瓶頸段已於 103 年拓寬完成通車，縣道 148 線由溪湖鎮都市計畫區至芳苑鄉省道台 17 線段，僅餘本計畫範圍二林段尚未拓寬完成現況路寬僅 10~12 公尺，形成為縣道 148 線二林鎮通往溪湖鎮及員林路廊之交通瓶頸，計畫總長度為 1910 公尺，工程起點西起縣道 148 線第二柳子溝橋往東銜接至與溪湖鎮交界處溪湖橋，全寬 24 公尺，採雙向各 2 個 3.25 公尺快、慢車道及各 1 個 2 公尺寬的機慢車優先道以維護機車騎士及自行車用路人安全。</p> <p>工程全長約 2 公里，總經費為 3.2 億元(含用地費)，於 106 年 7 月開工，因道路拓寬二旁拆遷房屋眾多，約有 350 間拆遷戶，在查估當時多次與查估公司會同辦理查估作業並了解拆遷戶的需求積極與所有權人溝通協調，對於陳抗民眾更不惜辛勞多次拜訪並充分解說相關事宜，努力化解民眾的意見與疑慮，雖然徵收作業完成，但民眾配合拆遷房屋動作緩慢，導至施工進度延遲，在這其間更努力積極與民眾溝通協調，挨家挨戶走透透拜訪民眾請配合拆遷並告知後續相關作業程序，目前拆遷戶只剩下約 8 間，預計 6 月全部拆遷完成，避免強拆事件的發生，以利工程順利進行並於 10 月完工。</p> <p>本計畫完工後，除為中科二林園區及二林精密園區聯絡道外，加上新闢台 76 線延伸線計畫，更可疏緩芳苑—二林—員林走廊日益壅塞之交通，加速苑苑、二林、溪湖、埔心、員林之道路服務水準，促進地方觀光產業與區域發展繁榮、提升用路安全確保人民生命財產、滿足彰化東西向交通需求、熱活彰化交通脈絡。</p> <p>2. 積極辦理「彰 129 線拓寬工程」，為改善縣轄西南角交通建設並因應彰化縣中科四期二林基地及二林精機園區之發展，疏解二溪路、斗苑路瓶頸路段，提升行車安全性，以發揮整體路網功能，計畫總長度為 4,816 公尺，全寬 24 公尺，採左右兩側各配置兩個快車道及一個機慢車以維護機車騎士及自行車用路人安全。</p> <p>工程全長約 4.8 公里，總經費為 7.4 億元(含用地費)，於 106 年 12 月開工，預定於 108 年 12 月完工。工程施工障礙為各管線單位埋設及民眾房屋拆遷，經數次與民眾及相關單位協調溝通後，房屋拆遷及各管線單位已於 108 年 4 月全部完成，目前工區積極趕辦中。</p> <p>本計畫完工後，可改善彰化西南角交通動線並提供提供中科二林園區、二林精密機械園區、彰化大城西南角海埔地工業區、二林鎮南北向運輸軸帶等快速聯外服務功能，紓解二溪路、斗苑路瓶頸路段，提升用路安全確保人民生命財產，促進地方觀光產業與區域發展繁榮，裨益城鄉均衡發展，發揮彰化生活圈各道路系統應有之運輸功能。</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3. 積極辦理「東彰道路北段新闢工程」，因彰化縣東側人口密集，此區域因缺乏南北縱向快速路網，縣府積極闢建八卦山西側新公路系統建設計畫-「東彰道路」，分北段、中段及南延段三段推動，全長約 28 公里。</p> <p>東彰道路北段新闢工程由台 74 甲花壇路段往南經花壇、大村、員林，終至省道台 76 線快速道路林厝交流道，往北可串聯省道台 74 甲線快速道路和高鐵台中站。計畫道路寬度為 28 公尺，計畫長度約 10.374 公里，建設經費約 37.64 億元，在 107 年 11 月 5 日獲交通部公路總局核定補助「東彰道路北段新闢工程」，刻正啟動工程規劃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p> <p>本計畫完工後，可串聯臺中市彰快速道路與南投縣國道 3 號南雲交流道，發揮區域路網功能，可有效降低國道 1 號中部路段車流壅塞情形。</p> <p>4. 協助辦理「西濱快速公路後王功至芳苑交流道新建工程」通車典禮，為促進產業發展之需求，必需建構彰化縣境內較完整快速公路路網，以發揮密緻的運輸功能，本次通車路段為「西濱快速公路員林大排至西濱大橋段新建工程」中之一段，由 192K+300 至 197K+100 路段，經費 21.3 億元，全長約 4.8 公里，標準斷面寬 22.8 公尺，全線高架橋及路堤段為雙向四車道配置。</p> <p>本路段通車後，可聯結彰濱工業區、彰濱溼地生態保育區、王功漁港休憩區、普天宮宗教民俗區及大城海埔新生地規劃區等；促進本縣沿海鄉鎮地方繁榮，帶動彰化縣境濱海地區觀光及產業發展；活絡地方經濟，緊密結合生活圈，裨益城鄉均衡發展；連接西部沿海重要工業區，有效分擔台 17 線交通量、提升用路安全確保人民生命財產。</p>	
3	工務處	技士	洪玉芳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 4 點第 2、6 款	<p>為建構完善交通路網生活圈道路系統，擬訂及提報建設或規劃案等提案計畫書，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爭取補助管道包括交通部公路總局「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及「營建署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市區道路)」，近年提報爭取核定案件說明如下：</p> <p>一、成功爭取「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計畫」，獲交通部核定補助 62.52 億元。</p> <p>(一) 106 年 11 月 17 日獲交通部核定 7.04 億元：</p> <p>1. 東彰道路南延段新闢工程： 由高鐵彰化田中站至彰雲大橋再銜接國道 3 號，獲交通部核定補助 6.84 億元。</p> <p>2. 溪州鄉陸軍路(彰 101 線 2K+430~2K+750)道路拓寬工程： 為完善溪州鄉道路及整體聯外交通的整體性，獲交通部核定補助 2,030 萬元</p> <p>(二) 107 年 3 月 7 日獲交通部核定 1.38 億元： 改善鹿港鎮交通瓶頸，新闢連接中正路之聯絡道，獲核定補助「縣道 144 線與縣道 142 線聯絡道新建工程(第一期新闢非都市計畫區道路及橋梁工程)」工程經費。</p> <p>(三) 107 年 11 月 8 日獲交通部核定補助 54.1 億元：</p> <p>1. 東彰道路北段新闢工程： 由台 74 甲線東外環至台 76 線林厝交流道，長度 10.37 公里，已於 107 年 5 月 30 日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獲交通部核定補助 37.64 億元，立法院交通委員會並於 108 年 5 月 8 日辦理現地考察。</p> <p>2. 大埔截水溝拓寬工程(非都市計畫路段)： 起點為台 19 線彰水橋，終點銜接彰化市中興路口止，全線長度約 4.5 公里，總經費達 26.88 億元，獲交通部 8.52 億元(另已獲營建署補助 18.36 億元)，目前辦理全線工程設計及用地測量。</p> <p>3. 洋仔厝堤岸道路第二標南北岸工程： 核准經費 7.59 億元，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4. 臺鐵永靖車站聯外道路新闢工程： 為建構永靖車站聯外便捷路網，獲交通部核定補助 3,492 萬元。</p> <p>二、 成功爭取「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計畫」，獲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補助 20.31 億元： (一) 106 年 10 月 17 日獲營建署審議核定補助 5,717 萬元： 內政部營建署於 106 年 10 月 17 日辦理 106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審議協調小組第三次會議，經審議同意納入本期計畫(104-107)辦理計有 4 案，為「社頭鄉都市計畫 2-6 號道路新建工程」核定 630 萬元、「和美鎮信義路開闢工程」核定 1,017 萬元、「花壇鄉 11 號計畫道路新闢工程」核定 1,982 萬元、「埔心鄉武英北路橋及仁和橋改建工程」核定 2,088 萬元。 (二) 106 年 11 月 24 日獲營建署審議核定補助 18.61 億元： 內政部營建署於 106 年 11 月 24 日辦理 106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審議協調小組第四次會議，經審議同意納入本期計畫(104-107)辦理計有 3 案，為「二水鄉員集路三段道路改善工程」核定補助 850 萬元、「埤頭鄉 4-6 號瓶頸路段道路開闢工程」1,650 萬元及「彰化市大埔截水溝堤岸道路拓寬工程」18.36 億元。 (三) 107 年 6 月 13 日獲營建署審議核定補助 1 億 1,274 萬 5,000 元： 內政部營建署於 107 年 6 月 13 日辦理「104-111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審議協調小組會議」，經審議同意納入本期計畫(104-111)辦理計有「社頭鄉連接高速鐵路彰化車站特定區聯外道路拓寬工程」、「大村鄉縣道 146 線 7K+423~8K+450(都市計畫 4 號道路)拓寬工程」、「二水鄉過圳路 37 巷貫通民生路新闢工程」、「溪州鄉進元路進樂段 367 地號等道路拓寬工程」、「彰化縣社頭鄉都市計畫道路瓶頸路段優先改善計畫案」、「和美鎮義勇街開闢工程」、「彰 17 民意街道路及既有道路拓寬工程」、「彰化縣田尾鄉中學路拓寬改善工程」及「大村鄉大仁路(都市計畫 6 號道路)闢建工程」等 9 案。</p>	
4	水利資源處	技士	洪梓蔚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 4 點第 1、2、5 款	<p>洪員於本府水利資源處經手之業務係有坡地管理業務(102 年 4 月至 107 年 7 月)、治山防災工程(107 年 8 月迄今)。於辦理坡地管理期間共協助民眾完成簡易水土保持申報計 167 件，水土保持計畫核定計 41 件，山坡地違規裁罰計 98 件(累計罰鍰約 5 佰餘萬)，協助本府輔導民眾辦理山坡地開發利用申請並捍衛本縣山坡地。期間雖遭遇民眾及違規人抗爭，皆能積極溝通及排除，使坡地管理業務能順利推動。</p> <p>該員自 103 年起辦理科綜合業務，協助彙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工作績效考核資料，自 103 年至 106 年間本府縣市組考核共獲得獎金計 120 萬。並協助規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管理計畫、水土保持戶外教學推廣及多元化宣導計畫等案，相關計畫 104 年至 107 年中央核定本縣總補助經費約 976 萬元，並積極執行辦理強化本府坡地管理能力，維護本縣坡地安全。</p> <p>本縣山坡地面積約 132 平方公里，雖僅佔全縣面積 12%，然因平地開發空間有限且成本較高，坡地開發已然成為趨勢，縣內山坡地合理開發利用審核、山坡地違規查處及各項水土保持設施施作與改善尤其重要。該員因積極辦理克服困難，使坡地管理業務順利推動，又平時待人和睦，處事積極，上級交辦任務皆能積極完成，因績效卓越，迄今獲敘獎記功 3 次，嘉獎 21 次，優異表現，足堪楷模。</p>	
5	社會處	社會工作師	梁鴻泉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 4 點第 3 款	<p>一 助人專業服務歷程，協助民眾解決困境及兒少保護工作： (一) 經濟社工員期間，擔任本縣責任區鄉鎮社工(溪湖鎮、鹿港鎮、秀水鄉、線西鄉)，從事第一線助人專業服務，協助個人申辦社會福利(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增強家庭社會功能，適應社會環境，同時預防或解決社會問題的發生。 (二) 兒少保護社工期間，落實兒少權益與救援工作： 1 以兒少最佳利益考量加強初期預防與支持家庭之服務並強化對兒童少年之保護措施。服務工作有家暴、性</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侵害、兒少保及性交易等保護個案救援、家庭訪視、庇護安置、陪同診療驗傷、陪同偵訊、出庭、轉介心裡諮商輔導等處遇服務。</p> <p>2 兒童少年監護權及收出養案家庭訪視報告工作及目睹暴力兒童輔導業務。</p> <p>3 寄養家庭招募、研習訓練、招標、協調會、聯誼、經費控管等業務。</p> <p>(三) 社工督導員期間：</p> <p>1 帶領新進社工及實習生，傳授專業服務知識，並增進為民服務的專業技巧，進而確保及促進受服務個案品質的提升。</p> <p>2 為能有效因應福利服務市場化的挑戰，增進服務效益，主辦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服務、彰化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業務、彰化縣珍愛生命通報訪視關懷業務，督導社工責任區經濟(低收、中低殘、中低老、兒少、大溫暖等)及保護個案(兒保、性侵害、性交易、毒品、收養監調等)家庭訪視及審核工作。</p> <p>二 受推薦之具體事蹟：</p> <p>(一) 工作知能及歷次受獎：</p> <p>梁員嫻熟社福工作相關專業知識，且公文處理均能掌握品質及時效；其辦理急難救助及災害救助均能配合假日或夜間慰問行程安排，臨時交辦案件亦能依限完成。104年5月地方特考分發擔任公職社工師職務，負責本縣急難救助、遊民收容輔導及本縣社會救助金專戶管理及輔導業務。108年2月接手災害救助工作，於4月23日完成本縣108年災害防救演習「災民收容安置場所開設」重要演習任務，盡忠職守，任事負責。</p> <p>歷次受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0年榮獲本府社工日表揚「績優社工-馬拉松」獎 2. 101年取得「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及格證書。 3. 102年榮獲本府社工日表揚「珍愛永續」獎 4. 102年入選地方治理案例「地方治理標竿論壇-推動彰化縣幸福家園關懷中心社會安全網業務」 5. 106年獲本府記功4次，嘉獎10次 6. 107年獲本府嘉獎13次 7. 108年迄今獲本府記功1次，嘉獎6次 <p>(二) 開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連結遠雄企業團社會福利公益安養信託方案，提供補助本縣高齡及身心障礙低收入者或中低收入者安養生活費用，截至目前共捐款450萬，照顧75人次。 2. 連結彰化縣紫霞靈鳳同心慈善會捐贈本縣「幸福小舖物資配送專車」，協助本縣有需求的民眾，及時將愛心捐輸之物資轉送至有需要的受助家庭。 3. 承辦本縣社會救助金專戶業務106年接受民眾捐款約1,300萬，107年接受民眾捐款約1000萬，其中有善心人士卓女士200萬、高先生270萬、郭先生150萬、洪先生100萬等等，除指定捐款外，留作本縣急難救助用途。 <p>(三) 建立「彰化縣攜手關懷平台」，有效提供全方位服務：</p> <p>為能夠防護因經濟不景氣所產生各項的社會問題，建立單一窗口機制、標準作業流程，以社會處為主政單位，跨局處共同合作，納入勞工處、教育處、工務處、衛生局、警察局、消防局，以及各鄉鎮市公所(社會課、社政課)的福利服務，並整合民間資源、產業，提供需求者及其家庭相關服務措施，並定期舉辦業務聯繫會報及開發雲端系統平台。</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四) 創新研究及簡化流程： 梁員負責本縣社會救助金專戶管理及輔導業務，每二年依據法規遴聘府外委員、每年固定召開二次社會救助金專戶委員會議、提供縣民急難救助及捐款、指定捐款公告等工作。 上述業務係屬社會處「財力」部分，另外「人力」志工及「物力」物資部分另有專人負責，梁員為提供便民的捐助管道，將人力、物力、財力的捐助入口及徵信功能整合於同一網頁，在既有的網頁上建置「公益串聯站 彰化有夠讚」公益整合平台，彙集原本散落於各網頁之捐助資訊，並在同一畫面加入徵信功能，讓民眾捐得安心、捐得放心。 108年4月29日於本府召開「公益串聯站 彰化有夠讚」彰化縣首創網路公益整合平台成立記者會，深獲好評，其創新改善意見、確有成效，值得嘉許。</p>	
6	勞工處	科員	王滢珍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4點第5款	<p>一、辦理勞資會議、職業安全衛生業務，107年執行績效，獲勞動部評核勞動行政績效第2組第1名佳績。 二、主辦勞資會議業務，積極申請勞動部補助經費辦理： 積極向勞動部申請108年推動勞資會議機制實施計畫，獲勞動部補助計30萬6,350元，截至108年5月底計辦理2場「如何合法成立與召開勞資會議說明活動」、4場「勞資會議入廠輔導活動」，另為擴大宣傳勞資會議之效能與地區普及性，後續將結合彰濱工業區、全興工業區、福興兼埤頭及田中工業區辦理3場次「如何合法成立與召開勞資會議說明活動」，運用地域性讓本縣工業區鄰近事業單位瞭解並落實舉辦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 三、推動本縣協助事業單位設立急救人員教育訓練計畫，提升事業單防護能量： 108年首次申請就業安定基金獎勵補助金辦理「本縣協助事業單位設立急救人員教育訓練計畫」，藉由辦理2場次「急救人員教育訓練班」，協助本縣事業單位依法設立急救人員，以因應事業單位有突發意外事故發生時，保障勞工的生命安全與身體健康，並加強其危害認知與危害預防等觀念，本年度預計辦理2班、人數120人。 四、推動本縣職業安全衛生促進及見習計畫，建立事業單位職業安全衛生機制： 辦理本縣「職業安全衛生促進實施計畫」、「職業安全衛生見習實施計畫」，預計辦理2場次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會，以協助縣內事業單位加強職業安全衛生預防知能；辦理20場次臨廠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協助縣內傳統產業改善工作環境與自主管理制度之建立；辦理2場次職業安全衛生見習活動，藉由見習勞安績優事業單位，進行標竿學習，建構事業單位隨時注意職業安全衛生促進相關事宜，透過潛移默化，達成時時災害預防，安全常在身旁之理念。 五、輔導「彰化縣美容業職業工會」志工隊推動社會公益服務： 輔導本縣美容業職業工會成立志工隊，支援本府活動(協助勞工處服務台諮詢服務、義剪、關懷訪視、捐血活動等)，提供可近性、可親性的關懷服務，有效運用志願服務，彌補公部門人力之不足，推動社會公益，發揮最大效益。</p>	
7	地政處	技士	林猷傑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4點第5、6款	<p>一、負責「多目標地籍圖資應用系統」建置案，架構網路作業環境、連結地籍資料庫，提供地政處同仁即時圖資查詢，亦綜整各科業務執掌需求，建置專案管理之作業平台，解決以往單機版作業環境地籍圖資無法同步、保密機制不周延、各科業務案管無統一平台等問題。 二、負責撰寫本府107年自行研究計畫，提報「圖解法農地重劃區套圖分析整理應用於土地複丈之研究—以72年度永靖農地重劃區內社頭鄉浦西段土地為例」，經評審後列為優等(成績92分，當年度序列為第1名)。 三、負責本縣「107年度地籍圖重測」作業經費主辦、加密控制測量平差計算、督導地政事務所實務執行工作，</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管考評全國各縣市政府辦理情形後，本縣 107 年度列為優等（成績 98.24 分）。</p> <p>四、負責本縣「107 年度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作業總主辦工作與督導地政事務所實務執行工作，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考評管考評全國各縣市政府辦理情形後，本縣 107 年度列為優等（成績 97.5 分）。</p> <p>五、負責承辦有關上級交辦案件、各單位業務聯繫會辦案件、政策性地籍測量業務等事務，均溝通聯繫無礙，維持地籍測量科業務順利推展。</p>	
8	行政處	科員	吳淑莉	<p>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 4 點第 5 款</p>	<p>壹、績優事蹟簡述： 身為彰化人很慶幸初任公務員時即分派至彰化縣政府，在本府服務期間接續承辦廳舍安全、車輛管理、經費推算、縣長官邸、採購發包等業務，三年多的公務生涯裡，對於業務的調整雖有畏懼，但仍努力克服。從新領域中發現自己的不足，尋求管道學習新知來克服新挑戰，以下臚列幾項在自己如何應用所學為組織解決各種問題。</p> <p>一、精進國際禮儀實務，協助貴賓接待事宜 鑑於國際交流日趨頻繁，公務體系勢必需要接待世界各地訪客的蒞臨，如何動員人力、發揮能量、展現誠意，讓賓客有賓至如歸，無疑是本府走向國際化所需面對的問題。然而從旁協助不同於承辦，對於承辦者而言，接待流程的安排、賓客餐飲的挑選、活動內容的規劃等事情，如何無中生有，並依照計畫進行，儼然成為棘手問題。 職承辦縣長官邸業務，需要貴賓接待的能力，鑒於接待專業知能不足，乃利用公務之餘參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舉辦的「國際禮儀接待員乙級證照輔導班」以及地方研習中心舉辦的「外賓接待工作坊」、「公務行程規劃工作坊」等課程，藉由專業課程補強自己業務能力不足及培養接待能力。 本府人事處歷年均舉辦「彰化縣退休人員聯誼餐會」，本處擔任餐會協辦角色，因負責餐飲接待經驗，本人也分配擔任活動工作人員之一，協助餐飲內容選定、座位安排、設備借用及伴手禮準備等，而從去年的參與經驗裡發現，退休人員屬於年長者，餐會期間較為安靜，因此需要多一點音樂伴奏、唱歌等活潑的內容穿插，讓活動熱絡，才能達到聯誼的目的。 而服務於縣府期間，有機會遇到總統、行政院長、外國官員等貴賓蒞臨，因急需有專人承辦接待事宜，因緣際會下由職擔任此項活動承辦，正逢年節將近，需要過年前完成所有的工作布置，配合維安檢查等，在無參考前例或有經驗的人員協助之下，從知悉那一刻起便備感壓力。而活動當天中央長官的接待及餐會主桌的桌邊服務，一舉一動備受維安人員的監控，更是無比緊張。竭盡發揮所長、壓抑緊張情緒，最終讓賓主盡歡，彼此留下美印象，也為個人的公務生涯留下難得的經驗。</p> <p>二、應用會展產業專業，協辦大型展覽活動 舉辦一場大型展覽活動能讓區域文化、產業、經濟、社會等多面向結合，產生的驚人的效益。近年中央及地方政府也積極發展會議、展覽產業，透過展覽活動提升縣民參與感、創造地方經濟發展。有鑒於會展產業未來極具發展潛力，及在學時期研究文化創意展覽產業，對於會議展覽活動甚富興趣，曾參與大型活動志工角色接待國際貴賓，也參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舉辦「國內會展認證課程」繼續研修會展相關知識。 2017 年本府舉辦「中臺灣農業博覽會暨國際盆栽展活動」，本處承辦活動後勤支援工作，而職分配擔任該項工作承辦，面對如何將後勤工作空間從一個廢墟倉庫打造成一個合宜的指揮室、貴賓室及員工休息室；研擬後勤人員便當採購事宜、便當發放流程，以使用最有效的方式將便當發送到辛苦的同仁手上；擬定一本輪值工</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作手冊，讓本處同仁於輪值當天能透過手冊知悉當天的工作事項並立即上崗。 完美的規劃缺乏執行力仍是空說一場，故活動前安排一場內部工作說明簡報會議，透過與同仁溝通協調再修正，讓規劃內容能更符合實際所需，並增加同仁工作便利性。這些看似簡單的過程，實則需花費許多精力與思考方能產出。幸而會展的參與經驗及涉略，學以致用於此活動，最終讓承辦的活動圓滿落幕，無疑是付出的最大回饋。</p> <p>三、結合宗教民俗慶典，展現縣府親民形象</p> <p>(一)大甲媽祖遶境活動</p> <p>俗話說「三月瘋媽祖」，世界上三大宗教盛事的大甲媽祖進香活動，可說與縣府已頗有姻緣，遶境之路必行經彰化市，有感於香客的虔誠及辛勞，本府歷年都會開放縣府中庭及府前廣場供香客休憩使用，然而如何在上班同時接待廣大香客，並兼顧廳舍安全，無疑是廳舍管理人的職責，為了確保進香期間人員的安全，研擬活動期間協助輪值人員的工作事項，一同督導廳舍環境清潔及處理緊急事件因應方式。對職而言，以前追隨媽祖一同繞境，體驗盛況，如今有機會在縣府服務香客，看著人潮湧入的盛況，為縣府增添光彩。</p> <p>(二)中元普渡祭祀活動</p> <p>中元普渡乃是台灣人一年一度的大事，為保佑一年平安，祭祀儀式不可輕率馬乎，尤其是祭祀供品的準備可說是一們大學門，辦理縣長官邸業務時，負責祭祀活動供品採購，包含供品種類的準備，鮮花的擺放及祭祀的流程規劃等，看似簡單的事情卻處處是眉角，不僅需要個人細心的思維，活動的進行更有賴團隊的合作，透過與同仁溝通、集思廣益，減少錯誤的發生，而歷年流程的順利，意味著縣府一年的順利。</p> <p>(三)冬至湯圓溫馨傳遞</p> <p>年關將近時，也是縣府同仁業務繁忙之際，歷年長官為了感謝同仁的辛勞，冬至當天特別準備湯圓慰勞同仁，而職負責縣長官邸業務承辦此工作，不同以往採購成品的方式辦理，而是由本處同仁一同參與製作。在秉持送到同仁手上的湯圓都是最佳賞味期的精神之下，特別規劃此工作人員的動線安排，及各處領取的時程表，藉由一套清楚的工作 SOP，使同仁能當天到場便立即就位，按造工作分配完成一碗碗的湯圓，並讓長官的感謝之意能透過一碗碗的湯圓傳達到同仁心坎裡，同仁吃得既溫馨又安心，也是身為承辦做大的榮幸。</p> <p>常有人說，公務體系工作的「穩定」及體制的「官僚」會消磨青春與熱情，剝奪一個人的夢想，然而本人卻認為如果在專業分工的體系下有一個轉調或業務輪轉的機制，或許有助於提升工作的熱誠及組織的創新。本人在庶務科期間因多次工作調整，承辦過許多業務，接觸新業務面臨如何解決問題的困境，初期雖辛苦，卻會促使自己鑽研於該領域的專業，讓自己成長。</p> <p>政府存在的目的在於為人民解決問題，而能為人民解決問題政府才能獲得人民信任，進而壯大，而本人也希望在獲得專業後能為縣府解決人民的問題，讓縣府成長、人民有感。</p> <p>貳、相關證明：</p> <p>一、本府敘獎證明</p> <p>(一)承辦「2017 中臺灣農業博覽會暨國際盆栽展活動(107/01/23)</p> <p>(二)主辦「蔡總統與政界人士政策交流餐敘」(107/03/09)</p> <p>(三)主辦行政院賴院長訪視本縣召開「中央與地方落實前瞻基礎建設暨長期照顧業務座談會」(107/03/09)</p> <p>(四)辦理「107 年彰化縣退休人員聯誼餐會」(107/09/21)</p> <p>(五)協助辦理「綠能首都幸福彰化」產業論壇(107/08/09)</p> <p>(六)協助辦理本府「107 年度中元普渡」(107/09/21)</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七)辦理本府 105、106、107 年「大甲鎮瀾宮媽祖遶境進香接待服務及接、送駕」活動(105/05/16)(106/06/02)(107/05/28)</p> <p>二、進修訓練證明</p> <p>(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國內會展認證課程】(發文字號 1072702543)</p> <p>(二)華廈訓評【國際禮儀接待員乙級】(證書 6897106102926881)</p> <p>(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際禮儀接待員乙級證照輔導班】(彰師進證字第 E06140925)</p> <p>(四)外交部外交及國際事務所【107 年全民外交研習營】(證件字號 C1072007)</p> <p>(五)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外賓接待與國際禮儀英語】、【涉外-外賓接待工作坊】(證件字號 106 證字第 1068860013 號)、【涉外-公務行程規劃工作坊】(證件字號 106 證字第 1067590012 號)</p>	
9	法制處	科員	陳慧奇	<p>彰化縣政府暨 所屬各機關學 校優秀員工獎 勵及表揚要點 第 4 點第 6 款</p>	<p>自 104 年 10 月 29 日到職彰化縣政府法制處消費者保護科科員，承辦法律諮詢服務、辦理「企業經營者」消保講習課程及協助消費者保護官至本縣各鄉鎮及校園辦理「全方位消保宣導」；並主辦「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會議，彙整會議修法意見，製作聯名函送請中央建請修法，以及承辦消費者保護相關競賽活動，對於保障消費者權益之維護及聰明消費宣導活動，有著顯著的成果分述如下：</p> <p>一、辦理遠端法律視訊諮詢-提供民眾解答法律問題管道</p> <p>為延伸服務據點，提供鄉親更窩心、便利、專業的法律諮詢服務，藉由本縣各戶政事務所及地方稅務局各分局建置遠端視訊設備，以方便在地民眾就近至服務據點，業務內容為定期聯繫律師到府並接洽民眾進行法律諮詢，或與各戶所透過與本府視訊連線，提供民眾更方便的法律諮詢服務，以減輕民眾往返奔波之苦，使民眾感受到以「民眾為導向」及「服務型政府」之關懷與服務，期能有效協助保障民眾福祉並維護其權益，提升為民服務效能及縣民幸福感受。</p> <p>1. 105 年辦理 906 件。</p> <p>2. 106 年辦理 1,032 件。</p> <p>3. 107 年辦理 931 件。</p> <p>4. 108 年 5 月辦理 328 件。</p> <p>二、配合各局處大型設攤活動-加強宣導消保知識</p> <p>協助消保官與消保團隊利用節日活動一同至會場積極為彰化鄉親進行一系列的聰明消費宣導，除介紹民眾正確消保法令觀念與消費者保護資訊，更以協助趣味的有獎徵答節目來加深民眾印象並帶動氣氛，現場互動相當踴躍，不僅培養民眾對於法令規範的瞭解，同時亦認識到如何保護自我生活權益，達到法治生活化之消保教育宣導目的：</p> <p>1. 105 年於「鹿港鹿跑」、「國際移民日慶祝活動」辦理設攤活動，提供聰明消費宣導 維護消費者權益。</p> <p>2. 106 年於「原住民團拜」、「二林植樹節」、「移民節」辦理設攤活動，提供聰明消費宣導 維護消費者權益。</p> <p>3. 107 年於「原民館新春活動」、「原住民族日」、「和美稅務宣導」、「溪湖公益彩券活動」、「溪湖馬拉松活動」、「社區關懷據點成果展」、「和美植樹節」、「107 年度大甲媽祖遶境」辦理設攤活動，提供聰明消費宣導 維護消費者權益。</p> <p>4. 108 年於「原民館賀新春」、「慶祝婦女節」、「2019 植樹在田中」、「秀水鄉馬興社區慶祝母親節」辦理設攤活動，提供聰明消費宣導 維護消費者權益。</p> <p>三、強化全方位消費者保護宣導-讓更多民眾學習聰明消費深入各鄉鎮市各社區，協助消保官進行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使民眾對「聰明消費」有更深一層的認識，獲益良多，溫暖年長者的心，不僅使民眾了解如何預</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防消費糾紛與解決消費爭議之申訴、調解管道，且讓民眾知悉如何聰明消費，俾利消費者採取正確合理之消費行為，以維護其權益，達到消保教育生活化，落實消費者保護目的。</p> <p>本處消保團隊到學校辦理消保法令的宣導，透過生動、活潑多元的活動方式，引導學童正確的聰明消費觀念，希望同學能將所學消費知識應用於生活上，成為消費者保護的種子，將更多正向觀念散播到社會各個小角落，從小灌輸法治觀念，一同打造「友善消費環境」。</p> <p>【社區部分共 31 場】</p> <p>1. 105 年辦理「秀水鄉馬興社區」、「埔鹽鄉大有社區」、「彰化市向陽社區」消保法令宣導，宣講聰明消費「停、看、聽」用心提升消保意識 積極維護消費權益。</p> <p>2. 106 年辦理「花壇鄉花壇社區」、「福興鄉外中社區」、「秀水鄉鶴鳴社區」、「彰化市忠權社區」、「芳苑鄉永興社區」、「秀水鄉馬興社區」、「大城鄉老人會」、「二林鎮西斗社區」、「鹿港鎮洋厝社區」、「芳苑鄉漢寶社區」、「田尾鄉新生社區」、「埤頭鄉平原社區」、「芳苑鄉三合社區」、「芳苑鄉後寮社區」宣講聰明消費 深化消保意識 維護消費權益。</p> <p>3. 107 年辦理「二水鄉源泉社區」、「福興鄉番婆社區」、「秀水鄉馬興社區」、「竹塘鄉土庫社區」、「秀水鄉金陵社區」、「芳苑鄉博愛社區」、「秀水鄉曾厝社區」、「秀水鄉頭前社區」、「芬園鄉竹林社區」、「埤頭鄉平原社區」、「竹塘鄉竹塘社區」、「和美鎮面前社區」、「員林市大饒社區」、「永靖鄉福興社區」宣講聰明消費「停、看、聽」用心提升消保意識 積極維護消費權益。</p> <p>【校園部分共 13 場】</p> <p>1. 106 年辦理「和群國中」、「社頭國中」、「大同國中」、「竹塘國中」、「馬興國小」、「民生國小」、「中山國小」消保知識向下扎根 積極打造安全公平消費環境。</p> <p>2. 107 年辦理「彰化市快官國小」、「埔鹽鄉永樂國小」、「員林市育英國小」、「大城鄉大城國小」、「員林市明倫國中」、「鹿港鎮東興國小」消費權益向下扎根 積極打造安全公平消費環境。</p> <p>四、主辦「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會議」</p> <p>「中彰投消保聯合律師團」自 104 年 3 月成立及 105 年 3 月苗栗縣加入成為「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擴大律師團規模並定期分別在臺中、彰化、南投、苗栗召開會議，會前須聯繫中彰投苗四縣市辦理消保業務長官同仁及律師團成員出席，會中將討論實務上消保爭議，凝聚共識之內容作成會議紀錄，並製作多次聯合函，將歷次會議結論中律師團建議消保法修正草案及食安法規修正意見送請中央列入修法參考，均獲得中央召開修法研商會或列入修法研議小組等，充分展現律師團的跨域合作力量。</p> <p>1. 105 年辦理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第 5 次會議。</p> <p>2. 106 年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第 8 次會議會議。</p> <p>3. 107 年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第 11 次會議。</p> <p>4. 主辦製作第 2、4、7 次四縣市聯名函。</p> <p>五、辦理「企業經營者消保講習」-提升業者消保法治觀念</p> <p>辦理「企業經營者」消費者保護法令講習，以加強企業經營者對於消費者保護相關法令及定型化契約等正確消費法治觀念，講習對象為經二位消費者以上申訴之本縣縣內業者，特發講習通知單予該業者，請其出席講習課程，希望創造三贏，業者與消費者間建立良好友善消費關係。參訓人員為彰化縣內補習班、營造業、美容業及飯店業等多家企業經營者，與會情形十分踴躍：</p> <p>1. 105 年辦理企業經營者消保法令講習，共有 38 家業者出席。</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2. 106年辦理企業經營者消保法令講習，共有30家業者出席。</p> <p>六、承辦消費者保護藝文比賽及展覽活動-深化學子消保教育 為強化消費者保護教育，拓展青少年正確消費知能，本處特舉辦藝文活動，製作比賽簡章公告本縣縣內國中小學生參與比賽，期間收件及整理報名文件，安排評審日程及聯繫評審，並辦理展覽作品活動及頒獎典禮，期能推廣年輕學子認識全方位消費者保護領域，俾從小學習成為聰明消費的消費者，未來成為知法守法的企業經營者，共同打造彰化成為「友善消費幸福好故鄉」：</p> <p>1. 106年辦理「消費者保護尖兵」徵文比賽舉行頒獎表揚並擴大辦理作品展覽。</p> <p>2. 107年辦理「聰明消費-食在安全漫畫比賽」及展覽作品活動，並辦理頒獎典禮。</p> <p>七、主辦「守護食安聰明納稅社區法律行動專車」啟動記者會展現亮點 為使民眾獲得正確食安、稅務觀念，強化主動為民行動服務接地氣，彰化縣政府於108年4月2日上午在縣府6樓新聞處前咖啡藝廊召開記者會，前置作業須聯繫社區代表及與會貴賓，並執行長官策劃之會場布置及進行流程，會中由彰化縣長王惠美與會，消保官、納保官及社區代表等人出席。縣府首創結合「消保官」與「納保官」共同合作，積極推動「守護食安聰明納稅社區法律行動專車」活動，實地進入縣內各鄉鎮市社區深入扎根、巡迴服務，零距離貼近民眾，發揮在地服務精神，強化食安與稅務宣導，並提供現場諮詢與協助，以達到加強民眾「守護食安」聰明消費之意識並實現公平之課稅與正義。</p> <p>八、前進「彰化市台鳳社區」辦理「彰化縣政府守護食安聰明納稅社區法律行動專車活動」 為使民眾獲得正確食安、稅務觀念，強化主動為民行動服務接地氣，彰化縣政府法制處與彰化縣地方稅務局於108年4月24日上午共同在彰化市台鳳社區活動中心辦理彰化縣政府「守護食安聰明納稅社區法律行動專車」活動，由彰化縣政府法制處黃耀南處長、彰化縣地方稅務局楊瑞美局長、林秀蓮消保官、吳春秋等4位納保官及大村鄉公所政風室陳金龍主任等蒞臨出席，蔡東樹理事長、初從仁執行長並到場與會，本活動除安排稅務局等長官擔任講座，並與社區聯繫規劃行程，當日並擔任司儀執行流程，現場並有近百位鄉親熱情歡迎，踴躍參與。</p>	
10	人事處	專員	林靚宜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4點第5、6款	<p>一、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以下簡稱EAP)，營造人性關懷、美好組織文化：</p> <p>(一) 辦理EAP系列研習活動： 為協助同仁解決影響工作績效個人問題，108年度陸續規劃辦理有關財務、法律、健康及心理等相關活動，3月27日辦理「美好職場：EAP專屬服務介紹」暨「預約富足人生：如何打造自己的鐵飯碗」、4月23日辦理「法律上的救濟管道及民刑法訴訟程序」、5月10日辦理「職場心理困擾與情緒管理」及5月29日辦理「我們與慢性病的距離，活出健康抗老就要動」，共計調訓1030人次。</p> <p>(二) 辦理主管人員敏感度訓練，協助主管解決管理困境： 1. 為增進第一線主管人員對所屬員工情緒表現或行為反應覺察敏感度，具備同理心關懷及傾聽與面談溝通技巧，本府於5月份辦理6梯次主管人員敏感度訓練，共計調訓82人次。 2. 為協助主管人員解決領導過程中遭遇的困境，辦理組織管理評價調查問卷，共計回收3589份。</p> <p>(三) 成立EAP工作圈、關懷員及協辦單位，落實推動EAP： 1. 由本處暨所屬一級機關組成EAP工作圈，透過定期開會小組共同研議並執行EAP各項任務，招募各局處熱心同仁擔任「暖心人」，協助主動關懷並提供轉介資訊給同仁，並將所屬人事人員納入EAP協辦單位，共同推動EAP，擴大並深化EAP理念與作法。 2. 為使關懷員瞭解並認同關懷員之角色與重要性，本處於107年11月1日及7日辦理「暖心雜貨店-不思議</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的暖心旅程」研習，並於12月21日辦理認證活動，共計90人獲得暖心人證書。</p> <p>(四) 整合內外部服務資源，提供同仁專屬EAP服務： 為達到推動EAP效益，引進外部機構簽訂合作備忘錄，共同執行並提供問題診斷及精進建議，目前已建置有六大類專業諮詢服務，包含：心理/法律/醫療/財務/老人照顧/幼兒托育，提供同仁免付費且專業服務，本年度共12人受益。</p> <p>(五) 績優機關標竿學習： 為增進本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成效，汲取績優縣市推動經驗，於本(108)年3月29日辦理至台中市政府標竿參訪活動，透過實地參訪及交流互動增進推動EAP成員專業知能，從中得到一些啟發及心得，並帶回到機關學校實際執行產生示範效果。</p> <p>(六) 成立人事EAP推動小組，全面導入與深化EAP： 為使EAP服務能擴及本府以外之員工並全面對所屬人事機構導入並深化，訂定「彰化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人事同心圓108年度區域整合聯繫會報實施計畫」，由本處派員至各區介紹並導入EAP，各區成立EAP工作小組，協助本府推動EAP並規劃有關「工作面」、「生活面」及「健康面」之服務、活動或課程，逐步完備員工協助方案機制。</p> <p>(七) EAP推動成效獲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肯定： 本處107年度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成效力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評核獲縣市政府組「進步獎」。</p> <p>二、精進人事服務，爭取團隊榮耀： (一)人事業務績效考核成績卓著： 107年人事業務績效考核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考評，榮獲縣市政府組第1名佳績，深獲上級肯定。</p> <p>(二)推動「從使用者旅程體驗優化人事服務」： 為精進人事人員服務滿意度，107年度從總處滿意度調查結果重新思考、審視同仁真正的需求，以重視使用者未說出口的需求及痛點發想，檢視人事服務每一個環節中使用者真實的感受，透過工作圈集思廣益思考同仁反應的困難與痛點，重繪服務體驗地圖，聚焦內部流程整合及作業方式改善，提供一條龍整合性服務，107年人事服務滿意度整體性正向評價為79.2%，較之106年63.6%大幅提升，其中各評價構面機關填答正向評價百分比均較106年提升13.07%~19.87%。另106年度負向評價較高前5名，於107年度均顯著降低2.97%~5.5%。</p> <p>(三)因應職務列等調整政策，推動「蛻變與成長-改造科長級人才DNA」： 因應副局(處)長、科長職務列等調整，透過「跨部門協調能力」、「職能模組建構」、「人資管理知能導入」三面向，全面提升關鍵性職務職能，補足能力落差，建立溝通、團隊合作橋樑，以解決單位管理困境，並建立「跨單位合作」、「橫向聯繫」機制，有利推動縣府整體業務。</p> <p>(四)推動人事同心圓區域整合，精進人事人員專業及服務： 為提升各人事同心圓間業務聯繫及合作夥伴關係，強化區域整合及溝通協調，藉由共同辦理聯繫會報，發揮區域網絡間的乘數效益，促進人事經驗交流及提升人事服務知能，訂定「彰化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人事同心圓108年度區域整合聯繫會報實施計畫」，分成五大區由區長擔任召集人，負責規劃並安排當年度聯繫會報活動內容，108上半年共辦理五場次分區聯繫會報，活動內容包含「人事共好成長」、「與人事處有約」、「EAP導入與深化」等，透過區域整合共享行政資源，打造共好(Win-win)人事團隊。</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11	主計處	科員	粘嘉玲	彰化縣政府暨 所屬各機關學 校優秀員工獎 勵及表揚要點 第4點第5、6 款	<p>一、勇於任事，代理預算科長職務達八個月。 茲本處預算科科長尚未補實，爰自107年9月3日起代理科長一職，期間適逢編列本縣108度總預算與第1次追加(減)預算及核定107年度暨以前年度歲出預算保留等年度重要工作，業務量繁重，且科內多為新進同仁，缺乏經驗，須耗費較多心力指導，仍勇於任事，不辭辛勞，帶領同仁圓滿完成任務。</p> <p>二、綜理108年度總預算及第1次追加(減)預算編製相關事宜，圓滿達成任務。 本縣為六都外之最大縣(市)，且108年度歲出預算規模為歷年之最，加上面臨五合一選舉等政策綜合考量因素，在財源有限，無法滿足各機關(單位)需求下，複雜程度非同一般，且每一次政策變動須連動調整相關表件數字，並相互勾稽以確保正確性，實屬不易。復總預算案須於本縣議會開議前即彙編完竣以列入提案，有其時效性壓力，再加上議會審議期間因應質詢要求，及時提供相關資料，爰須戰戰兢兢面對每一道難題，並順利解決，希冀總預算案能順利照案通過，俾利各機關(單位)整體業務之運作及相關施政計畫之推動。</p> <p>三、主辦107年度中央對本府計畫與預算考核成績檢討暨108年度業務單位應配合事項相關事宜，並圓滿達成任務。 茲中央對本府計畫與預算考核成績之評定直接影響本縣一般性補助款金額之撥付，爰於行政院核定本府107年度考核成績後，即檢討本縣考核成績不佳或待改善之事項，並請各相關業務單位先行研擬改善精進措施送本處彙整，俾利後續召開檢討會議聚焦討論並切實檢討癥結點，以提升本府108年度之考核成績，增加財源挹注。</p>	
12	工務處	臨時約 僱人員	陳雅華	彰化縣政府暨 所屬各機關學 校優秀員工獎 勵及表揚要點 第4點第2、5 款	<p>一、積極辦理「縣道152線14K+500~22K+639段拓寬工程」徵收用地取得，核定總經費(含用地費)14.9億元，於105年11月7日內政部地政司核准徵收，在辦理徵收作業中，舉辦5場公聽會及2場協議價購會並積極與所有權人溝通協調，對於陳抗民眾更不惜辛勞多次拜訪並充分說明相關事宜，努力化解民眾的意見與疑慮。工程開工至今仍有少數房屋未拆遷完成，在這過程中持續幫助拆遷戶解決相關問題，如：居中協調各處室及公所處理解決農舍重建問題、徵收土地上有許多農民灌溉用水井，並協調相關單位處理水井申請相關作業程序，確保農民在農田灌溉上有水可用，並讓民眾願意配合工程施工自行進行拆遷作業，避免強拆事件的發生，截至上個月最後一間拆遷戶已自行拆遷，以利工程順利進行並於今年8月完工。</p> <p>二、積極辦理「縣道148線9K~11K道路拓寬工程」(地上物)徵收用地取得，核定總經費(含用地費)3.2億元，本案88年間完成用地取得，惟當時受民眾抗爭致無法辦理地上物公告徵收，導致原核定之擴大內需經費未能保留，後於103年9月納入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舉辦2場公聽會，辦理4次協議價購會，其間民眾還是持續抗爭反對，經過不斷的努力，於105年11月8日內政部地政司核准徵收，因縣道148線道路拓寬二旁拆遷房屋眾多，約有350間拆遷戶，在查估當時多次與查估公司會同辦理查估作業並了解拆遷戶的需求積極與所有權人溝通協調，對於陳抗民眾更不惜辛勞多次拜訪並充分解說相關事宜，努力化解民眾的意見與疑慮，雖然徵收作業完成，但民眾配合拆遷房屋動作緩慢，導至施工進度延遲，在這其間更努力積極與民眾溝通協調，挨家挨戶走透透拜訪民眾請配合拆遷並告知後續相關作業程序，目前拆遷戶只剩下約8間，預計6月全部拆遷完成，避免強拆事件的發生，以利工程順利進行並於10月完工。</p> <p>三、積極辦理「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延伸段」，核定總經費(含用地費)5.2億元，本案在辦理用地取得作業時間，積極辦理召開2次公聽會及1次協議價購會，並有多數民眾到場發表意見，且辦理協議價購會後積極再拜訪各土地所有權人充分說明解釋，以致獲得全數同意協議價購，無須提報徵收計畫書，為本處首創先例。</p> <p>四、積極辦理內政部營建署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四年計畫(104年-111年)，內政部共計核定30案，核定</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總經費 37.4 億元，積極協調各鄉鎮市公所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並提高工程執行績效。	
13	社會處	聘用人員	楊逸斐	彰化縣政府暨 所屬各機關學 校優秀員工獎 勵及表揚要點 第 4 點第 1、2、 6 款	<p>一、服務經歷：</p> <p>逸斐於 96 年 1 月至彰化縣政府社會處服務，從事兒少保護直接服務社工，以家庭為中心，透過有脈絡的思考來協助家庭面對困難處理問題，對於每個家庭的獨特性及不同的組成結構，充權家庭能量，提供適切服務，過程中順理協助 3 名孩子找當合適收養家庭，維護孩子最佳利益；107 年 5 月開始擔任兒少保護督導工作，帶領同仁處遇兒少保護專業服務，工作認真，能協助同仁處理緊急案件，維護個案權益，並關心同仁在處理案件時所面臨的困難。且辦理外督計畫，協助同仁在專業上的提升。</p> <p>二、敘獎事蹟：</p> <p>(一) 協辦彰化縣 96 年志工大會師暨趣味競賽活動，圓滿完成任務，嘉獎一次。</p> <p>(二) 辦理彰化縣政府 97 年度低收入戶申請案總清查工作，圓滿完成任務，嘉獎一次。</p> <p>(三) 擔任彰化縣政府 97 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田尾鄉、彰化市送達作業組員，圓滿達成任務，嘉獎一次。</p> <p>(四) 協辦彰化縣政府執行 97 年志工大會師暨志願服務博覽會活動，圓滿完成任務，嘉獎一次。</p> <p>(五) 辦理彰化縣政府 98 年度低收入戶總清查工作，圓滿完成任務，嘉獎一次。</p> <p>(六) 辦理彰化縣政府 98 年度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總清查工作，圓滿完成任務，嘉獎一次。</p> <p>(七) 協助彰化縣政府 100 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工作，圓滿達成任務，嘉獎一次。</p> <p>(八) 協助彰化縣政府 101 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工作，圓滿達成任務，嘉獎一次。</p> <p>(九) 參加彰化縣政府 101 年直接服務社工個案紀錄品質精進品管圈推行活動，榮獲最佳團隊潛力圈長獎。</p> <p>(十) 協助彰化縣政府 102 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工作，圓滿達成任務，嘉獎一次。</p> <p>(十一) 協助辦理 102 年社區治安策略業務，經內政部評鑑獲優等，嘉獎一次。</p> <p>(十二) 協助辦理 102 年度社區治安評鑑業務，經內政部評鑑特優，嘉獎一次。</p> <p>(十三) 103 年度指導同仁參加台灣防暴聯盟辦理「婦幼保護網絡之承諾與行動」徵文評選活動獲獎。</p> <p>(十四) 協助辦理 103 年終台灣農業博覽會，擔任廣播員，圓滿完成任務，嘉獎一次。</p> <p>(十五) 協助彰化縣政府 103 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工作，圓滿達成任務，嘉獎一次。</p> <p>(十六) 協助辦理 103 年度社區治安專案評鑑工作，榮獲特優，嘉獎一次。</p> <p>(十七) 協助彰化縣政府 104 年重陽敬老禮金發放工作，圓滿達成任務，嘉獎一次。</p> <p>(十八) 103 年受彰化縣政府於社工日社工上台表揚。</p> <p>(十九) 104 年受中央表揚績優社工人員。</p> <p>(二十) 配合辦理 105 年度公文電子交換達目標比率，績效良好，圓滿達成，嘉獎一次。</p> <p>(二十一) 辦理 106 年度社會福利績效考核，兒少保護處遇，績效良好，圓滿達成任務，嘉獎一次。</p> <p>(二十二) 協助辦理社區治安工作績效評鑑業務，嘉獎一次。</p> <p>三、其他具體事蹟：</p> <p>(一) 衛生福利部兒少保護結構化決策模式安全風險及風險再評估(SDM)種子講師</p> <p>(二) 擔任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內部兒少保護服務業務講師</p> <p>(三) 擔任彰化縣校園性侵害暨性騷擾防治宣導講師： 於彰化縣各國中小進行性侵害宣導講座課程，透過預防宣導來達成性侵害服務的初級效益，提醒學童懂得如何保護自己的身體，避免遭受他人之侵犯。</p> <p>(四) 擔任保護性業務責任通報人員講師</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體優事蹟	備考
					<p>(五)彰化縣社區治安家暴防治宣導活動</p> <p>(六)活動宣導：將兒童及少年保護、113 專線、家庭暴力暨性侵害及性交易防治等業務內容，向社區民眾、各校學生或其他社會團體進行說明，使社會大眾了解並協助通報，建立兒少保護及家庭暴力守護天使，受益人數達數千人。</p> <p>(七)擔任頒獎佳麗：協助本科各項活動(母親節、父親節、九九重陽節等)頒獎活動。</p> <p>(八)參與本處第一屆品管圈活動： 參與本科品管圈活動，並擔任圈長一職，並獲頒獎狀一面。</p> <p>四、個人精進事蹟：</p> <p>(一)參加中華民國台灣懷愛協會「96 年度中南部地區社政機構愛滋關懷研習營」研習課程共 7.5 小時。</p> <p>(二)參加彰化縣政府 100 年度推展社會福利服務專業課程「兒少性交易問題與防治對策工作坊」共 8 小時。</p> <p>(二)參加內政部兒童局 100 年度辦理「基礎兒虐個案辨識及精神疾病、藥酒癮患者之認識」教育訓練共 9 小時。</p> <p>(三)參加衛生福利部 102 年「提升兒童及少年保護責任通報品質計畫」共計 8 小時。</p> <p>(四)參加彰化縣政府「多益基礎班第七梯次」共計 26 小時。</p> <p>(五)參加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104 年「性侵害個案處遇技巧工作坊」共計 12 小時。</p> <p>(六)參加台灣防暴聯盟 104 年「第四屆婦幼保護網絡—以被害人為中心之承諾與行動頒獎典禮暨觀摩研討會」共計 7 小時。</p> <p>(七)參加衛生福利部 105 年度「風險評估實驗先期訓練」共計 6 小時。</p> <p>(八)參加衛生福利部 105 年度「安全評估教學研討」共計 6 小時。</p> <p>(九)參加衛生福利部 105 年度「兒少保護結構化決策模式安全評估種子講師培訓」共計 21 小時。</p> <p>(十)參加衛生福利部 106 年度「安全評估實務研討活動」教育訓練，共計 12 小時。</p> <p>(十一)參加衛生福利部 107 年度「安全評估與風險評估政策研討工作坊」共計 6 小時。</p> <p>(十二)參加衛生福利部 107 年度「保護性社工督導專題訓練班」共計 12 小時。</p> <p>五、工作成就：協助『個案出養國外，享人倫之樂』。</p> <p>於從事兒少保護工作及期間，處理一件最令社工員感動與成就的案件，因男童常遭母親獨留在家中，經社工員評估父母親職功能不佳，嚴重疏忽，由社工員向法院聲請緊急安置，並轉介家庭重整服務，惟父親不願承認男童為自己所生，母親又未能盡扶養照顧之親職功能，嚴重影響孩子身心健全發展。</p> <p>社工員評估後，遂向法院聲請停止父母親權並改定由縣長監護，轉介出養機構進行國內外出養媒合，終於讓男童順利出養國外，讓男童有父母疼愛，每回看到收養父母及孩子歡樂甜蜜的照片讓社工員感到再多辛苦及努力都事值得；雖然期間要面臨父母的挑戰與冷言冷語，但只要想到能為孩子盡到保護責任，再多考驗也是值得的，兒少保護社工員的意義與價值更是受肯定，亦加深自己在兒少保護工作的堅持。</p>	
14	社會處	臨時約僱人員	郭姿吟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 4 點第 5 款	<p>一、親職教育講座：</p> <p>結合本縣托嬰中心、幼兒園、社區發展協會及社會團體等單位，藉由親職教育課程之推動與辦理，以提升照顧者親職功能，進而提供給兒童最妥善的成長與照顧環境，共計 328 場次。</p> <p>(一)101 年：60 場次</p> <p>(二)102 年：57 場次</p> <p>(三)103 年：70 場次</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四)104年：75場次 (五)106年：66場次</p> <p>二、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為協助家庭照顧兒童，減輕父母育兒負擔，辦理0至2歲父母一方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其業務內容包含法令政策之宣導、研擬、事務聯繫並執行育兒津貼費用補助、資料彙整處理及統計等事項，共計補助8萬2233人，總計62萬9854人次。</p> <p>(一)101年：1萬3774人，10萬8022人次 (二)102年：1萬6369人，13萬1177人次 (三)103年：1萬6796人，12萬6394人次 (四)104年：1萬7057人，12萬7925人次 (五)106年：1萬8237人，13萬6336人次</p> <p>三、彰化縣育兒津貼實施要點： 為協助家庭照顧兒童，以減輕育兒經濟負擔，於104年4月24日訂定「彰化縣育兒津貼實施要點」。</p> <p>四、平價托育補助： 鼓勵立案私立托嬰中心及優質保母，投入社區平價托嬰或立案托嬰中心，以協助弱勢家庭之兒童，減輕家庭經濟負擔，使幼兒享有安全舒適之照顧環境及落實公共托育理念；107年共計38所托嬰中心為平價托嬰中心，107年度共計補助115人次。</p> <p>五、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補助： 為協助家長兼顧就業及育兒問題，以減輕家庭照顧及經濟負擔，辦理法令政策之宣導、研擬、事務聯繫並執行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補助、資料彙整處理及統計等事項。107年度1月至7月共計補助1萬7419人次。</p> <p>六、我國少子女化政策-托育準公共化服務與費用： (一)107年8月1日「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補助」轉銜為「托育準公共化服務與費用補助」，107年度8月至12月共計補助6268人次。 (二)為推動我國少子女化政策，使網絡單位及民眾了解相關規定，辦理2場次記者會及5場次說明會，共計7場次。 (三)107年8月1日配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推動我國少子女化政策，積極輔導本縣托育人員與政府簽訂準公共化合作契約，全國簽約率僅次於連江縣，本縣符合簽約人數586人，已簽約人數520人，簽約比率為88.74%(如附件)；108年度符合簽約人數614人，已簽約人數580人，簽約比率為94.46%。</p> <p>七、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 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之登記、管理、輔導、監督及檢查等事項，107年度未登記居家托育人員查核共計11處。</p> <p>八、彰化縣政府獎勵居家托育人員實施要點： (一)建立友善托育環境，獎勵年度考核績優托育人員充實居家托育環境，以提升嬰幼兒托育品質。 1.107年度獎勵52名托育人員。 2.108年度獎勵87名托育人員。 (二)108年4月1日修訂「彰化縣政府獎勵居家托育人員實施要點」。</p> <p>九、彰化縣育兒指導員服務實施計畫：</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協助本縣育有 0-2 歲嬰幼兒之新手爸媽或有 6 歲以下幼兒之弱勢家庭家長，育兒指導員到宅示範親職，以提供照顧者增加嬰幼兒發展相關知識並強化教養知能，增進照顧技巧及加強家庭照顧功能。</p> <p>(一)107 年育兒指導員共計 21 名。 (二)108 年育兒指導員共計 22 名。</p> <p>十、敘獎事蹟</p> <p>(一)101 年：主辦「100 年度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負責婦女福利業務，辛勞得力，成效良好：嘉獎 1 次。 (二)102 年： 1. 協助辦理本縣 101 年度重陽敬老禮金發放，圓滿完成任務：嘉獎 2 次。 2. 主辦「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全案達成本津貼預定補助之目標，著有績效。 3. 101 年下半年公文處理成績考核達 85 分，著有績效。 4. 102 年上半年公文處理成績考核達 89 分。 (三)103 年： 1. 協辦本縣 102 年度重陽敬老禮金發放工作，圓滿完成任務。 2. 主辦育兒津貼補助業務，本府 102 年度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經衛生福利部評定特優。 3. 102 年下半年公文處理成績考核達 88 分。 4. 協辦「2014 花在彰化-福袋義賣」活動輪值業務，圓滿完成任務。 5. 主辦「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102 年補助金額達預定目標，著有績效。 6. 協辦「2014 中臺灣農業博覽會」，圓滿完成任務。 7. 103 年上半年公文處理成績考核達 88 分。 (四)104 年： 1. 協助辦理 2014 世界糖尿病日系列宣導活動，圓滿達成任務。 2. 辦理本縣 103 年度重陽敬老禮金發放工作，圓滿達成任務。 3. 主辦「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辛勞得力。 4. 103 年下半年度公文處理成績考核達 91 分績優，成績優良。 5. 協辦 2015 王功漁火節活動，圓滿完成任務。 6. 104 年上半年公文處理成績考核達 91 分績優。 (五)105 年： 1. 辦理配合中央執行「104 年度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辛勞有功，圓滿完成任務。 2. 協助本縣重陽禮金發放工作，圓滿完成任務。 3. 104 年下半年公文處理成績考核達 92 分績優。 4. 擔任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工作人員，圓滿達成任務。 (六)106 年： 1. 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全案達成本津貼預定補助之目標，成果斐然。 2. 配合辦理 105 年度公文電子交換達目標比率，績效良好、圓滿達成任務。 3. 105 年度辦理父母未就業育兒津貼業務，績效特優，圓滿達成任務。 4. 配合辦理 105 年度電子化會議達目標比率，績效良好、圓滿達成任務。 5. 106 年上半年公文處理成績考核達 93 分績優。</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6. 協助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估算政府實物給付之所得分配效果」，圓滿完成任務，工作辛勞得力。</p> <p>7. 協助推動辦理本縣社區發展工作評鑑業務，認真負責，獲衛生福利部 106 年社區發展工作評鑑優等。</p> <p>(七)107 年：</p> <p>1. 協助本縣重陽禮金發放工作，負責盡職，順利圓滿完成。</p> <p>2. 106 年下半年公文處理成績考核達 92 分績優。</p> <p>3. 主辦「106 年度社會福利績效考核」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業務，績效良好，圓滿達成任務。</p> <p>4. 106 年度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業務，績效優良，圓滿達成任務。</p> <p>5. 配合辦理 106 年度公文電子發文，績效目標逾 95%以上。</p> <p>6. 配合辦理 106 年度公文線上簽核，績效目標逾 65%以上。</p> <p>7. 配合辦理 106 年度電子化會議，績效目標逾 45%以上。</p> <p>8. 協助陳副總統蒞縣視察行程，圓滿達成任務。</p> <p>9. 協助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估算政府實物給付之所得分配效果」，圓滿完成任，工作辛勞得力。</p> <p>(八)108 年：</p> <p>1. 協助辦理「彰化縣慶祝中華民國 107 年國慶暨行進樂隊遊行比賽」活動，圓滿達成任務。</p> <p>2. 擔任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暨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管理員，圓滿達成任務。</p> <p>3. 辦理「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達預定補助之目標，辛勞得力，圓滿達成任務。</p>	
15	勞工處	臨時約僱人員	黃美珍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 4 點第 1 款	<p>積極發揮身心障礙就業服務專業職能，以專業、親和態度即時為身心障礙者提供適性就業相關服務，並即時連結相關資源，提供身障求職者/就業者支持力量，持續協助身障就業者適應職場，穩定就業，進而協助企業活化運用身心障礙人力資源，屢獲身心障礙服務對象及其家屬、企業各方之讚許肯定。</p> <p>一、積極服務民眾獲個案及其家屬肯定： 服務態度親切，運用同盟關係，積極協助身心障礙就業者適應工作職場，具高度工作熱誠，就業服務品質佳，身心障礙及其家屬認其服務良好，經來信讚許其服務精神及表達感謝之意。</p> <p>二、妥適連結相關就業資源，促進就業穩定： 積極發揮身心障礙支持性就業服務專業知能，依身心障礙就業服務對象之需求即時運用資源連結(如：心理諮商、職場適應、交通資源長青幸福卡、高度支持輔導服務、勞動部就業促進獎僱計畫、衛福部社區樂活方案、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等)提供個別化、多元化之服務內容，協助身心障礙求職者或就業者涵養就業相關技能、職場適應能力；穩定就業後，持續關懷身心障礙就業者之工作狀態，協助身心障礙就業者職涯發展(清潔職能進階為門市服務職能)，持續提升弱勢身障就業者之生活品質及其就業後之身心靈平衡發展。</p> <p>三、積極運用職務再設計，克服身障者就業障礙： 積極入場訪視及評估身心障礙就業者之需求，即時以職務再設計方式協助身心障礙就業者排除工作障礙，以加速適應職場生活，透過運用職務再設計之穩定就業率達 75 %。</p> <p>四、積極經營企業關係，協助企業活化身心障礙人力資源之運用： 完備掌握身心障礙求職者能力狀況，並依企業廠商需媒合適人員，為企業提供合宜人力資源連結服務，積極與企業主溝通身障者之就業優勢特質，協助企業活化運用身心障礙就業者之人力資源，同時，運用勞動檢查專長提升就業者勞動條件及工作環境之安全衛生，屢獲企業廠商肯定，進而提升職業重建人員之專業形象。</p> <p>五、107 年度身心障礙支持性就業服務業務評核深獲委員肯定及嘉許，評核結果如下： (一)新進就服員具高度親和性，工作態度與專業高熱忱高，值得鼓勵。</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二)小額職再呈現改善後的照片及文字，值得肯定。</p> <p>(三)雇主開發、工作分析及就業媒合積極且完善，值得嘉許。</p> <p>六、服務績效佳： 自 107 年 5 月迄至 108 年 4 月間服務身心障礙求職民眾共計 20 人(輕度 60%、中度 35%、重度 5%)，資源連結運用率 110%、推介成功率 75%、就業穩定率 75%，服務成績卓著，並有具體績效。</p> <p>七、團隊支援合作關係良好： 積極協助執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08 年度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計畫」，以盡職負責態度，持續協助該計畫穩定執行。</p>	
16	地政處	臨時約僱人員	巫純怡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 4 點第 5 款	<p>一、強化專業採購能力,除已取得採購人員專業證照外,更充分運用採購法令辦理重劃科各項公共工程發包及委外服務案件,同時積極協助及提供適當採購意見予本處各科承辦及同仁,降低各單位遭退件比率及頻率,使本處發包案件如期如質完成,提高採購效率與品質,執行率 100%。</p> <p>二、協助工程請款與核銷案件,用心逐項檢視之,一旦發現問題時,立即與相關廠商及單位(如公所)主動聯繫,減少請款退件案件數量,提昇本府的行政效率及廠商與民眾對本府之信賴。</p> <p>三、常擔任本處業務考核會議及大型活動之司儀或主持人,均使會議及活動圓滿完成,節省外聘主持人費用,符合縣政開源節流措施。</p> <p>四、面對民眾時,其總能展現為民服務精神,並笑容可掬,熱心為民眾解決問題,不僅獲得洽公民眾之讚許並提昇本府為民服務形象。</p> <p>五、為提昇自身工作技能,充分利用公餘時間至國立中興大學進修「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等課程,應用於業務,協助承辦人員,實屬積極進取,養成終身學習好習慣。</p> <p>六、善於安排時間,蒐集決策提供信息,依事情重要性與影響性分辨輕重緩急,有效管理工作流程及進度,提升做事效率為長官分憂解勞。</p> <p>七、107 年 8 月 7 日府人考字第 1070275176 號令,執行 106 年電子公文節能減紙,公文電子發文績效目標逾 95%以上,嘉獎一次。</p> <p>八、107 年 5 月 22 日府人考字第 1070172737 號令,辦理本府地政處 106 年度重劃業務,績效優良,圓滿達成任務,嘉獎一次。</p>	
17	計畫處	聘用人員	馮琦玲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 4 點第 5 款	<p>一、積極辦理全縣公文整合暨線上簽核系統業務： 公文整合暨線上簽核系統於 99 年開發建置,並於 100 年 6 月開始分 3 階段導入全縣各機關使用,短短 3 個月內即完成 128 個機關上線,並於 102 年推廣至全縣 215 個國中、小,目前使用機關學校為 338 個,使用人數多達 1 萬 300 人,為了解使用者對系統的使用情形,每年進行滿意度調查乙次,並對使用者反應之意見積極處理答覆。</p> <p>二、提升系統效能及優化系統功能： 為提升系統效能並提供更優質的系統服務,積極爭取前瞻預算,將於 108 年 7 月完成硬體汰換,將使系統硬體架構更健全,效率更加提升,並蒐集使用者意見持續進行系統功能擴充優化。</p> <p>三、積極推動檔案資訊系統標準化及協助金檔獎評獎相關作業： 為健全檔案管理,促進檔案之開放、運用與管理效能及持續提升檔案管理系統之品質,並同時確保公文檔案從產生、應用至保管週期過程中,能符合共通的格式與標準,本府公文及檔案管理資訊系統於 101 年 6 月通過檔案管理局完整版驗證,並積極協助金檔獎評獎相關作業,提供「文書與檔案作業資訊化」相關書面</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p>佐證資料及協助實地評獎。</p> <p>四、推動公文管理系統通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公文管理系統提供本縣各機關、學校使用，為本府重要核心資訊系統，為確保系統服務品質及資料的安全，於 107 年 7 月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遵循 ISO27001 規範進行系統開發、主機及資料庫管理，並辦理系統安全檢測及委外廠商稽核，於 107 年 11 月通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p> <p>五、完成本府及所屬一、二級機關民眾申請案件透明化： 將原先申請案件查詢功能由本府各處擴展至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讓民眾於本府網站即可查詢到申辦案件之當前進度及詳細流程，民眾對於建管申請案件更可查詢完整詳細的補正資訊，透過一站式的查詢服務，提升申請案件服務品質。</p>	
18	人事處	臨時約僱人員	李黛君	彰化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優秀員工獎勵及表揚要點第 4 點第 1、2、5、6 款	<p>1. 按月核撥本縣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離退給與，確保退休教職員權益： (1) 訂定本府所屬各級學校退休教職員舊制退撫給與撥付作業要點：因應「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修正，學校教職員月退休金及遺族月撫慰金，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改為每月 1 日發給（原係每半年核發），爰與本府主計處、財政處研商擬具作業要點，俾減省人力、物力成本，提高撥款效率。 (2) 配合直撥入帳方式之變革，於 108 年修正上開作業要點，俾利所屬機關學校遵循。 (3) 本府所屬各級學校共 215 所，核撥退休教職員退撫給與計約 4,600 件，就各校報送資料均逐筆審核，以確保每月退休金發放之正確性。</p> <p>2. 108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聘僱人員可攜式離退新制，於法定期限完成本府聘僱人員新舊制度之選擇，確保行政效率： (1) 辦理彰化縣政府聘僱人員離職給與制度說明會：本府 108 年 7 月 1 日仍在職的聘僱人員（包括社會工作人員、職務代理人等）約 220 人，為使其了解新舊退離制度之差異，特辦理說明會，就相關規定為同仁進行詳細分析，提供其選擇之參考，深獲肯定。 (2) 調查本府 107 年 7 月 1 日仍在職之聘僱人員新舊退離制度選擇，並於 3 個月內完成相關作業。</p> <p>3. 按月辦理本府聘僱人員離職儲金提存及勞工退休金提繳作業，均正確無誤，以維護同仁退離權益： (1) 依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給與辦法規定，107 年 7 月 1 日仍在職之聘僱人員，得選擇日以後年資改依勞退條例提繳勞工退休金或持續提存離職儲金。 (2) 依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給與辦法規定，107 年 7 月 1 日仍在職之聘僱人員，得選擇日以後年資改依勞退條例提繳勞工退休金或持續提存離職儲金。 (3) 經確認本府共計 185 位聘僱人員改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勞工退休金，並已全數申報完畢。 (4) 另本府尚有聘僱人員選擇維持提存離職儲金（約 100 人），每月依臺灣銀行提供之分戶對帳清單，稽核離職儲金期末餘額，及產製離職儲金月報報送主計單位。 (5) 依勞工保險局提供之聘僱人員及臨時約僱人員勞退金計算名冊，逐筆核算提繳金額，並於期限內如期提繳完畢。</p> <p>4. 主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統籌業務，核撥教職員慰問（照護）金，以維護退休教職員權益： 本縣所屬各級學校退休教職員年終慰問金、年節照護金及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均確實於每期程內完成審核、簽撥或繳回，以確保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統籌預算支出之正確性，並維護退休教職員權益。</p> <p>5. 辦理本府首長隊參加鹿港慶端陽系列活動-龍舟錦標賽組隊事宜，並榮獲佳績： 本縣歷年辦理鹿港慶端陽活動，並由本處籌組本府首長隊參加龍舟錦標賽，負責報名、準備裝備用品、賽前</p>	

編號	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具備表揚要點 條款規定	具 體 績 優 事 蹟	備考
					訓練，歷年競賽均榮獲佳績。 6. 協辦本府員工各項文康活動，順利圓滿完成： 協助本處辦理員工聯誼活動、退休人員餐會、親子園遊會、歲末感恩餐會及慶生會，負責活動籌備、會場佈置，並擔任工作人員，配合活動需要隨時支援各項工作，順利圓滿完成任務。	
19	行政處	工友	黃瑟勤	彰化縣政府暨 所屬各機關學 校優秀員工獎 勵及表揚要點 第4點第5款	<p>一、績優事蹟簡述： 進入縣府團隊二十多年，盡忠職守，任事負責，協助辦理本府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勞退金及二代健保等相關業務，順利推展著有績效；以團隊合作的精神、服務的熱誠，與同仁共同完成本府年度春節揮毫、大甲鎮瀾宮媽祖遶境進香接待服務、中元普渡、冬至湯圓發送等大型節慶活動，讓本府同仁於忙碌之餘能感受到節慶溫馨的氣氛，並使民眾有感縣府的服務熱誠。</p> <p>二、績優事蹟明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辦本府第二聯合行政辦公大樓新建工程用地取得協調會議經費籌措等圓滿完成。 2. 協辦勞健保相關業務，順利推展著有績效。 3. 協辦本府公共服務擴大就業計畫充實基層業務電子化數位內容計畫勞健保業務使本計畫評列為甲等。 4. 協辦本府「大甲鎮瀾宮媽祖遶境進香接待服務及接、送駕」活動。 5. 協助本府搬遷調整辦公場所，完成交付任務。 6. 協同演練 97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1 號演習)兵棋推演工作圓滿達成任務。 7. 協辦聯繫辦理本府退休人員餐會事宜。 8. 協助辦理本府「107 年度中元普渡」活動。 9. 協助 2017 中台灣農業博覽會暨國際盆栽展活動。 	